

靈素商免

北溟署檢



醫學士余巖著

靈素商兌

沈恩孚



附磁新醫
箴病人

靈素商兌目錄

自叙第一

陰陽五行第二

五藏六府第三

藏府生理第四

經脈絡脈第五

十二經脈第六

手脈詳攷第七

病變第八

病原第九

切脈第十

附 砥新醫目錄

西人之新醫第一

邦人之新醫第二

大學與博士第三

醫生相輕第四

醫德第五

廣告第六

曲學阿世第七

施醫院之怪象第八

醫分四等說第九

附箴病人目錄

畏疑新醫第一

不能忍耐第二

不重豫防第三

不肯攝養第四

靈素商兌

自敍

醫學士
辟明余
巖著

或問余子曰。靈素商兌何爲而作耶。曰。發靈樞素問之謬誤也。曰。自人體解剖之學盛而筋骨之聯絡。血管神經之分布。臟腑之位置。功能大明。自顯微鏡之製興。而四體百骸之微妙無不顯露。於是乎官骸臟腑之關係。日明而生理病理之本源流。末漸得其真相。至於今日。大都已爲定論。洞然豁然不容疑慮。靈樞素問數千年前之書。以粗率之解剖。渺茫之空論。虛無恍惚其謬誤可得而勝發乎。曰。擷其重要而尙爲舊醫稱說之中堅者。而摧之也。客曰。空談不敵事實。今者新醫日盛。見地日確。前古荒唐無稽之學。將日就湮沒而自盡。不攻而自破。此篇不作可也。曰。靈素之殺人。四千餘年於茲矣。今幸真理日明。混沌荒謬之說。日就衰微。而蓬曲拘滯之士。固強頑鈍之人。猶復據守殘喘。號召於世。

日以湯藥圭刀戕人之生奪人之命。鰥寡人之夫婦。孤獨人之父子。其慘狠陰毒。有過於盜賊虎狼兵戎刀鋸湯火槍礮者矣。昔然明有言曰。「愛民如子。見不善者驅之如鷹鵠之逐鳥爵也。」吾輩以活人仁人爲術。急起直追。斬艾餘孽。使羣趨實學。勿爲空論。以登斯民於壽域。天職也。義務也。仁術也。如之何其勿急也。

曰。自岐黃而降。闡發靈素者。代有其人。扁鵲。倉公。仲景。華陀。紫虛。丹溪。同父。東垣。景岳。瀕湖。瞽說。充棟。皆爲近世舊醫之城社。顧獨培擊靈素。何也。曰。墮其首都。也。塞其本源也。大抵吾國人之心理。重古而輕今。篤舊而疑新。避實而遁虛。惡中庸而喜高玄。無明確之實驗。無鞏固之證據。以意左右人異其說。聚訟千載。迄無定論。其最終之目的。最高之城府。則在引證古言。以爲護身之符。而不問實物真相。是非合不合也。餘杭章氏太炎。號稱知新。而其所著西醫平議。根據內經。以駁今日解剖。卽此可觀。他人又何論乎。是故積數千年而國勢不長。

學術不進。儒。盪。於。思。孟。醫。錮。於。岐。黃。鑿。空。逃。虛。不。徵。事。實。其。中。毒。久。矣。不。殲。內。經。無。以。絕。其。禍。根。倉。鵠。而。下。無。譏。可。也。

客曰。西學東漸。國勢日蹙。有志之士。日囂囂焉。以保存國粹。爲急務。吾國醫學。發源最古。岐黃而後世。有哲人技之精者。幾於起死回生。史傳所載。私乘所記。不可謂盡誣也。卽今鄉曲之中。目不識丁者。持草藥以治蛇蟲之螯。亦往往驗焉。夫以四千餘年相承繼之學。問代有發明高文典冊。褒然成帙。奏功驅疾。往往而效。將必有至理存乎其間。好學深思。表而出之。以發揮祖國之光輝。豈非愛國志士所宜任哉。而子乃欲一筆抹煞之。無乃忍乎。曰。客能知此。可與議論矣。茲吾所爲急欲掊擊靈素也。夫所謂國粹者何也。國所與立之精神也。吾國吾種。四千餘年。治亂興廢。至今尚存者。其立國精神。乃在舊醫乎。粹者美之之辭。無美足揚。徒以其歷史之久。蔓延之廣。震而驚之。謂之國粹。是以異於蜣螂之寶糞土。鳴鴟之嚇腐鼠耶。彼婦女纏足之風。輕盈蓮步。何乃不謂之國粹而保。

之耶。幾千年專制君主政體亦有堯舜禹湯文武漢文帝唐太宗之治何乃不謂之國粹而保之耶。彼舊醫之所陳述骨度脈度筋度內景皆模糊影響似是而非質以實物關口奪氣無餘地可以置辯也稱道陰陽陳設五行下與祝卜星相瞽巫爲伍故古多以巫醫並稱則固世人所輕視非有國粹之價值也。其所以治療有效者則數千年以人命爲嘗試積之既久幸中偶合者日益加多猶多言之必有中也。黠者網羅成績勒爲成書以詔來茲後起者循而爲之往往合焉然而無堅固不拔之原理以爲之基無精確詳密之研究以作之證故界限不明分別不嚴源流不悉診斷不確治療不定結果不知差以毫釐失之千里同一藥石活人殺人不能預卜幸而中病或能起痼不幸而藥不對症雖良方亦足害人至其何以活人何以殺人何以中病何以不對症醫人者不知也徒以陰陽五行生剋之說補瀉佐使之論敷衍了事鑿七日而混沌依然此其弊在無精確之理論實驗不能悉疾病之真態不知藥物入於體內作如何。

化學物理學之影響也。故雖有良藥奇方。由之而不知其道。歷千餘年而尙在。朦朧恍惚之中。夫病疾者人命生死攸關之事。而以恍惚無憑之技嘗試之。豈非大危事哉。是故吾國之藥物。容有良品。處方亦容有奇驗者。四千餘年來之經驗。誠有不可厚非。而無如其學說理論。則大謬而無有一節可以爲信皮之。不存毛將焉附。乃至蛇蠍蟄噉。乞靈於鄉曲。目不識丁之徒。雖欲發表其功績。將若何而言之爲今之計。惟有撲滅一切不根之虛說。導來者以入於科學實驗之途。以今日生理。病理。醫化學。藥物學等研究法。發我寶藏。或有閃爍宇宙之望乎。已而已。而循舊醫之道。吾國醫學永無光明之日。雖欲保之。將奈之何哉。將奈之何哉。

靈素非黃帝書也。繹其詞氣。籀其文章。蓋戰國秦漢諸子之流亞也。其中祖述前言。非無軒轅遺訓。而皆託之黃帝。斯爲過耳。歷代儒者。如朱晦庵等。皆有譏議。余著此篇。不備引以爲犄角之援者。蓋不欲乞靈古人。翻空論以相勝而蹈。

前人之覆轍也。凡欲以徵實而已。

陰陽五行

通觀靈素全書。其爲推論之根據。演繹之綱領者。皆以陰陽五行爲主。故陰陽五行之說破。而靈素全書。幾無尺寸完膚。豈惟醫學。凡吾國一切學術。皆蒙陰陽之毒。一切迷信拘牽。皆受陰陽五行之弊邪。說之宜擯也久矣。十年以來。有識之士。辭而闢之者。頗不乏人。顧欲辨此。非多爲論難。不可恐陷空論。故此篇特舉翔實可證者言之。不欲以言語勝也。

在昔上古文化未開。人民崇信鬼神。故治天下者。卽以神道設教。印度有婆羅門。埃及有僧侶。中夏則有巫祝。卽所謂陰陽家也。皆秉莫大之權力。爲民司命。歐西醫術。出於僧侶。中夏醫術。出於陰陽家。環球一轍。爲人類進化學術發達之公路。由之而莫能離者也。素問云。『古之治病。可祝由而已。』周官巫馬之職云。『掌養疾馬而乘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管子權篇曰。『好用巫醫。』

太玄元數篇曰

「爲醫爲巫爲祝」

海內西經曰

「開明東有巫彭巫抵巫陽

巫屨巫凡巫相夾窯窓之戶皆操不死之藥以距之」

郭璞注曰

「皆神醫也」

世本曰「巫彭作醫」

廣雅曰「醫巫也」

隋志醫方家有鄭子說陰陽經一卷

而古者醫字從巫此皆古代醫出於陰陽家之左證其支者流爲神仙方術之士金丹導引之術故醫家所以解釋病源品定藥性者不出陰陽五行由是觀之靈素之淵源實本巫祝宜其篤守陰陽五行之說而不之悟也

夫所謂陰陽者猶物之有表裏靜動數之有盈虛度量之有修短輕重動植之有男女雌雄磁電之有反正化學之有酸鹹凡物之性之相反者皆得而名之其意義不過如此其用亦不過止此非有神妙不測之玄機包於其中也自陰陽家言之以配天地以統萬物遂爲不可思議之種子素問陰陽應象大論曰「陰陽者天地之道也萬物之綱變化之父母生殺之本始神明之府也治病必求其本」又曰「積陽爲天積陰爲地陽化氣陰成形清陽出上竅濁陰出

下竅。是則彼所謂陰陽者。神祕不可思議。爲造物之玄宰。其大要以天地爲主。以上下爲位。以形氣爲體。由此而推之。彼見火炎上而水就下也。則曰水爲陰火爲陽。火熱而水寒也。曰陽熱陰寒。古有天動地靜之說。則曰陰靜陽躁也。此種謬訛。今日無可駁之價值。雖然。請略言之。彼所謂天者何也。曰積陽也。陽者何也。曰氣也。卽積氣爲天也。自今日考之。天無物焉。地者。八大行星之一。天地可偶乎。氣亦有形。稠空氣而寒之。則成液。蒸水而沸之。則爲氣。形氣有定乎。火炎上。水就下。以爲陰陽。而不知水火之所以上下也。夫地而有空氣。空氣有浮力。地爲大物。其心有引力。故地面之物。皆受此兩力之影響。物之輕者。地心引力不敵。空氣浮力。故騰而上。昇物之重者。空氣浮力不敵。地心引力。故沉而下降。水重於空氣。故下降。火者輕於空氣。之氣體熾熱而發光。故上炎。也是則彼所謂水陰火陽者。直以輕於空氣者爲陽。重於空氣者爲陰矣。彼空氣者。擴布於地面上。上下屬之。陽乎。屬之陰乎。彼空氣有質。有重。以地心引力之。故多聚。

集於下。故遠地之空氣稀薄。近地之空氣濃稠。是空氣兼有浮沉兩態。將謂其在上者稀者陽而在下者稠者陰乎。藉曰是也。而其界限將若何而定之。又彼以氣爲陽。而以下沉者爲陰。則如酸素鹽素之類。重於空氣者。屬之陰乎。屬之陽乎。此可知陰陽之說與其綱紀萬物之法。至謬誤疏陋不足爲精審學術之根基也明矣。

至於五行之說。尤屬不根。其在印度歐西。則分四行。曰地。曰火。曰風。曰土。中夏則別爲五行。曰金。曰木。曰水。曰火。曰土。是東西已不相同。孰得其眞。已不可辨。其爲恍惚無憑之說。於此可見。端倪徒以中外隔絕。不通無異說。以資參考。故坐井觀天。墨守其五行之說。自以爲得造化之精奧耳。原夫古人所以創爲四行五行之說者。不過分別萬彙。使以類相從。而挈其綱也。古人以爲天地萬物。皆五行相薄而成。是五行者。五原質也。而朱子以水火土石爲地之四象。邵子亦云。『水火土石交而地體盡』。則又近乎四行之說矣。今則化學日明知成。

物之原質已有八十。然則已變而爲八十。行非復可墨守五行之舊目矣。要之五行之說始於陰陽家。道墨雜藝諸家悉蒙其蔽。獨名法兩家尙論理徵事實。截然擯絕。不受蠱惑。儒家者流。隆禮崇實。如荀卿學派。絕口不言五行。子思孟軻始昌言之。而其害遂中於二千餘年。不大可哀乎。荀卿子之譏思孟也。曰。「略法先王。不知其統。猶然而材劇志大。聞見雜博。案往舊造。說謂之五行。甚僻遠而無類。幽隱而無說。閉約而無解。案飾其辭而祇敬之。曰此眞先君子之言也。子思唱之。孟軻和之。世俗之溝猶瞀儒。囁囁然不知其所非也。遂受而傳之。以爲仲尼子游爲茲厚於後世。是則子思孟軻之罪也。」嗚呼。後世重儒。尊孔於是乎。有儒醫之名。而不能正陰陽五行之失。襲其餘瀋。奉若神明。蒙害至今。信乎。子思孟軻作俑之罪不可逭也已。

陰陽五行之說。其根本恍惚無憑。若此由是而變本加厲。配以臟腑。應以色味。部以干支。麗以年月。轄以時節。值以星象。穿鑿附會。愈支離而不可究詰。本實。

先撥雖繁枝茂葉皆幻象耳。烏足與論議哉。故一切不復置辨。

五藏六府

靈素中所云五藏六府者。大體皆以肝心脾肺腎爲五藏。膽胃大腸小腸膀胱三焦爲六府。(素問金匱真言篇)原其所以區別藏府之界說。與其命名之意。則素問五藏別論篇有定義焉。其言曰。「所謂五藏者。藏精氣而不寫也。故滿而不能實。六府者。傳化物而不藏。故實而不能滿也。」釋之者曰。「精氣爲滿。水穀爲實。精氣質清。藏而不寫。故但有充滿而無積實。水穀質濁。傳化不藏。故但有積實而無充滿。」然則靈素之所謂五藏六府者。其意義燎然可明矣。彼以爲肝心脾肺腎者。剖之而肥厚多實質。或不見空洞。不覩他物。又不得其出入之路。於是以爲但有精氣流行。充滿於其間。而無傳化疏泄之用。藏而不寫。故名之爲藏。膽胃大小腸膀胱三焦。皆爲囊橐腔洞之形。或貯液體。或貯固體。而腸胃膀胱又顯然有出入之口。乃以爲司傳化疏泄之機。充實他物之庫。故

名之爲府。此其謬誤。凡稍知生理解剖者。皆能曉然。今請逐條駁之。

肝者。乃爲膽汁尿酸糖質之製造所也。又有消滅門脈血液毒力之用。細檢其結構。有膽汁細管。發自肝細胞而開口於膽管。所以輸送膽汁於膽囊也。是則肝也。者攝取由腸管而來之諸材料。製成膽汁。寫之於膽囊。更由是而泄之於腸也。藏乎寫乎。彼不知肝之醫化學作用。又徒以肉眼檢查。其解剖不能得肝膽聯絡之路。之有膽汁細管。遂妄意其藏而不寫。在古人則科學未明。器械未精。無足深怪。至於今日而又墨守舊說。而祇敬之曰是靈樞素問之言也。精粗疎密。是非之莫辨。妄人而已矣。

心者。有房有室。能張弛哆掩。以輸血液。右房與大靜脈相連。左室與大動脈相接。自靜脈還流之血液。挾種種培養物質。注之右房。右房受之。輸之右室。右室輸之肺。又與外界之空氣相結合。而攝其酸素。輸之左房。經左室而入於大動脈。周浹全身。授培養物質與酸素於四體百骸。而血液乃復經毛細管歸於靜

脈循環不息周而復始。是心居動靜兩脈之中間。而爲血液流動灌輸之樞機。雖似藏而實寫。名之曰藏。失其體用矣。

靈素之所謂脾者。吾不知其何所指。素問陰陽應象大論及五運行大論。兩言血生脾。似與血液有關。今日之所謂脾者(Milz)。主生白血球。尿酸而寫諸靜脈者也。(時亦生赤血球)。則宜曰脾生血。且非藏而不寫者也。其餘他篇悉以脾胃並言。素問厥論曰。「脾主爲胃行其津液者也。」靈蘭秘典論曰。「脾胃者食廩之官。」太陰陽明論曰。「脾藏者常著胃土之精也。」靈樞本輸篇曰。「脾合胃。」其餘不可悉舉。而血生脾之句。王冰以爲卽火生土之說。然則靈素所謂脾者。全乎消化器官之系。似與今日之所謂胰者(Pankreas)相似。而今日之胰主製造發酵素而寫之於十二指腸。亦寫而非臟。要之無論爲今日之脾。今日之胰。而謂之藏而不寫。則大謬矣。

肺者呼吸空氣。掌氣體出入之職。取外界酸素授之於血。取血中炭酸氣泄之。